

花蓮縣政府

2023 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大會舞歌曲徵選計畫

壹、計畫目的

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為臺灣地區原住民族國際性活動，歷年最具代表性的大會舞不僅網路極高點閱率，更蔚為歷年活動之風潮，主要呈現原住民族歌謡、肢體、舞蹈與文化祭儀精髓，歌曲徵選主要為舉辦聯合豐年節大會舞編舞需要，尋找適合所有人學習，具輕快、簡單及易學等特性之音樂，同時透過歌曲徵選，發掘音樂創意及舞蹈多元性。

2023 年本府透過徵選歌曲活動，邀請各方對原住民音樂創作者及愛好者一起參與推薦徵選，讓創新同時保有傳統理念之原音天籟，成為聯合豐年節年度大會舞歷久彌新的主題曲，響遍世界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(原住民行政處)

參、報名對象與資格

- 一、中華民國國民且具有原住民身分(須年滿 18 歲)。
- 二、推薦歌曲經評審獲選，推薦者於獲獎時出具個人戶籍謄本影本一份(證明為本縣縣民)，俾憑領取獎金。
- 三、需以個人名義參加，不得以公司行號、團體報名，推薦歌曲如涉獎金發給，亦以報名人為獎金之納稅義務人。
- 四、推薦歌曲以一人一首歌曲為限，同一人不得重複推薦，經查重複報名者取消資格。
- 五、以線上系統報名者，資料應為正確且真實之個人資料(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)。倘參賽者所留存資料有任何不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肆、徵選需求及說明

一、大會舞歌曲徵件：

- (一) 徵選歌曲配合 2023 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核心精神，內容切合本縣原住民部落文化與在地特色，以花蓮原住民族六大族群（阿美族、太魯閣族、布農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及賽德克族）族語歌曲為限。
- (二) 推薦歌曲音樂長度約 3 至 5 分鐘，好聽易學，以適合豐年

節大會舞步編排之傳統或創作族語歌曲為原則。

(三)推薦歌曲不以已發行為限。

(四)歌曲如為推薦人自行創作，應同意授權本府製作成各種文宣品（畫冊、光碟、網路、軟體、重製）發行，利用各媒體公開播放、公開傳輸、公開表演及其他非營利之用，於獲選並經機關通知後另填具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。

(五)音樂檔案格式需為 MP3，位元傳輸率 192kbps 以上

（請依線上報名網站內容欄位，如實填寫徵選人及歌曲名稱）。

(六)曲譜格式：推薦者如為歌曲原創者須另提供五線譜送件(推薦者如不為原創者本人，則不需檢附)，須有完整樂譜。

(七)徵選歌曲應包含歌詞（含族語書寫及中文翻譯）及歌曲，並以人聲歌唱方式呈現(不限獨唱、重唱或合唱)，單以詞、曲或未錄製人聲歌曲參與推薦，將不予以受理。

(八)獲選之推薦歌曲，版權由主辦單位另取得授權，並有權依著作權法針對入選歌曲在非商業用及商業數位發行途下，由主/承/協辦單位將該得獎作品包括但不限於歌詞與曲譜重製、編輯、出版、再版，以及歌曲錄製成 CD 專輯及音樂錄影帶（MV）由國內外重製、散布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演出，並於無線、有線、衛星之類比及數位電視頻道、廣播電臺、電影院，集會場所及電腦網路公開播送，公開上映及公開傳輸。

二、報名方式-採線上報名徵選：

(一)電腦版(以電腦登入下方網站進行註冊)：<https://streetvoice.com/accounts/login/?next=/>

(二)手機版:掃描下方 QRCode，下載手機 app 進行註冊。

(三)收件截止時間:2022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。



伍、評審辦法

一、組成評審團：

- (一)由本府遴選熟稔本縣各族群族語或樂舞文化之專家、學者、擁有音樂實務經驗之詞曲創作工作者及音樂領域相關人員。
- (二)評審人數：本案將邀請 7-10 位專業評審組成評審團。
- (三)倘評審認參賽作品均未達水準，評審得決定該獎項從缺或不足額入選。
- (四)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收件情形隨時調整評審作業方式。

二、歌曲評分標準：

編號	評分標準	權重	
1	表達「六大族群」精神	詞曲內容是否凸顯主題 15%	30%
		歌詞內容表達完整性 15%	
2	曲風及傳唱度	音樂節奏好聽易學 20%	40%
		詞曲內容吸引力 20%	
3	演繹方式	詞曲流暢度 10%	30%
		適合編舞之優點說明 20%	

- (一)歌曲如由他人或創作者同時多人推薦，且經評審通過獲選，頒發年度歌曲推薦獎金(一名)；其中歌曲創作者，頒發原創者推薦獎金(一名)。
- (二)歌曲如僅 1 人推薦(不為原創者)，且經評審通過獲選，頒發入圍獎金(三名)。
- (三)若經評審團評審後認定本次徵選推薦歌曲未符機關需求，該獎項得從缺。
- (四)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同仁不得參加徵選。

三、評審結果及獎勵：

(一)獎項：

- 原創者推薦獎(一名)：頒發獎金新台幣 40,000 元，獎盃乙座。
- 年度歌曲推薦獎(一名)：頒發獎金新台幣 30,000

元，獎盃乙座。

3. 入圍獎(三名): 嘉新台幣 10,000 元，獎狀乙張。

4. 名單公布於本府原住民行政處官網並專函通知得獎者。

(二) 原創者推薦獎金得主，安排現場演出、接受獨家採訪並於年度大會舞 MV 露出。

(三) 獲選音樂出爐後，於豐年節活動記者會或其他適合場合頒發獎金。

(四)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金價值超過新台幣獎金價值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(含)以上時，得獎者需負擔贈品價值 10%之稅金，並由主辦單位代扣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(一) 所有推薦作品相關文件及檔案均由主辦單位留存備查，並採保密措施，如無絕對之必要性，將不對外公佈名單及作品內容，且恕不退件，請自行留底存檔。

(二) 曾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、曾接受政府補助拍攝完成之作品不得重複參賽，若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。

(三) 推薦作品如為自行創作，應遵守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，則不得為改作之作品(如翻譯、翻唱之作品)，且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力之情事；如有抄襲、重製、侵權、誹謗、妨害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，除取消入選資格、追回獎金外，推薦者自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，並得對得獎者求償已發行之作品修正、發行及銷毀之費用。

(四) 如遇報名表填寫不完整、作品規格及參賽資格不符或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資格或評審結果，主辦單位將以棄權論，不另通知；其他因填寫資料錯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。

(五) 主辦單位保有參賽資格認定以及最終修改、變更、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依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凡參加本活動者視為同意以上之規定。

柒、洽詢方式

一、活動資訊網站：<https://ab.hl.gov.tw/>(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)。

二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聯絡單位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(二)聯絡人：邱小姐

(三)連絡電話：03-8221171#291、292

(四)Email：2014hlab@gmail.com

